

二月二十五日

读经：诗篇 56；民 16-18

民数记 16 章记载了可拉一党的悖逆，较比之前米利暗对摩西的毁谤，他们是纠集了以色列会中的首领公然地藐视并挑战摩西所代表的权柄。他们说的话，好像是在“为百姓说话”（全会众个个既是圣洁，耶和华也在他们中间，你们为什么自高，超过耶和华的会众呢？），但摩西却一下子点出了他真正的存心和动机：“耶和华又使和你一切弟兄利未的子孙一同亲近他，这岂为小事？你们还要求祭司的职任吗？”

可拉作为利未支派哥辖子孙，亚伦的堂兄弟，被分派在会幕中搬运至圣之物，但是他们却不以为满足，还在窥视祭司职份，其实他们所要的，是祭司职份所带来那在人前的荣耀和尊贵。只是神在 18 章里，提到祭司和利未人的职份，却说“你和你的儿子，并你本族的人，要一同担当干犯圣所的罪孽；你和你的儿子，也要一同担当干犯祭司职任的罪孽。”

祭司首先要在神面前为百姓担罪，才能在人面前带出神的赦免和祝福。祭司在神面前不能按着自己的意思行事，不能显露自己的天然血气肉体。就如我们的主一样，祂是“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 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祂是担当了我们的罪，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下到阴间，神使祂从死里复活，赐给祂超乎万名之上的名，成了我们忠信的大祭司。因此祭司的职份不是人可以自取、凭着自己可以担当并为自己获取荣耀的。